

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灵宝市尹庄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的 灵宝市尹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灵宝市尹庄镇青少年艺术研学中心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灵宝市尹庄镇人民政府 2025 年灵宝市尹庄镇青少年艺术研学中心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河南省超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840.6701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79.001328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（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同时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投标人：河南省超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（电子签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：胡国振（电子签章）

日期：2025 年 05 月

注：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

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首页 / 国家数据小微企业名录 / 全国百强

企业名称: 河南省超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[14135264609000152]

立即注册

企业实名认证

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13526MA609000152	注册资本	5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	注册地址	郑州市
成立日期	2017年09月17日	行业	其他未列明建筑业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

信用中国

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

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

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

企业信用信息查询

河南省超富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地址: 郑州市

电话: 13526460900

邮箱: 13526460900@163.com

